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从化区分局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从化区分局 2020 年度 行政许可实施和监督管理情况报告

根据《广东省行政许可监督管理条例》的要求，现将我单位 2020 年行政许可实施和监督管理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2020 年，本单位行政许可事项数量情况 25 项，其中 2020 年度保留 9 项、新增 16 项，减少 2 项，25 项行政许可已全部进驻广东省政务服务事项管理系统（广东政务服务网）；行政许可申请量 368 宗，其中受理 368 宗，不受理 0 宗；行政许可办结 368 宗，其中审批同意 305 宗、审批不同意 65 宗。

（一）依法实施情况。我局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实施条例》、《建设项目用地预审管理办法》、《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广州市城乡规划条例》、《广州市城乡规划程序规定》、《广州市城乡规划技术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据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主动公开的办事指南确定的审批权限、范围、程序、条件要求，坚持依法行政，不存在变相设定和实施行政许可情况。我局积极

配合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统一开展行政许可配套规范性文件的清理、修改和完善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在核发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筑类）中，该事项法定办理时限为30个工作日，政府投资类项目承诺办理时限为7个工作日、社会投资类一般项目承诺办理时限为4个工作日、带方案出让的产业区块范围内的工业项目承诺办理时限为2个工作日；在核发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市政类）中，该事项法定办理时限为20个工作日，承诺办理时限为9天，实际办结时限为5天，平均压缩时限为75%。

（二）公开公示情况。我局在广东省政务服务网公开公布所有行政许可事项的实施主体、依据、程序、条件、期限、申请材料及办法、申请书格式文本、咨询投诉方式等信息。严格按照《广州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广州市城乡规划公示公布试行办法》，通过“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门户网站”、“广州市从化区政府门户网站”等为主要政府信息发布平台。2020年，我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1720条，其中：组织机构类信息4条；部门文件类信息7条；政务动态类信息103条；通知公告类信息876条；其他信息730条。按照《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关于落实国家示范创建城市评测复核有关工作任务的通知》的工作要求，作出的行政许可7天内在“信用中国”的平台进行公示，2020年，我局通过“信用中国”平台进行公示的行政许可事项有1510条。

（三）监督管理情况。我局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关于印发广东省行政执法案卷评查标准的通知》和《广州市司

法局关于做好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落实情况抽查和2020年度案卷评查迎检工作的函》作为案卷标准。各业务部门对2020年本部门办理的行政许可案卷对照《广东省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办法》及《广东省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关于印发广东省行政执法案卷评查标准的通知》进行全面自查，确保各评查案卷均符合省司法厅的案卷评查标准。省司法厅于3月5日开始，抽取我局2020年度已办结的行政许可56宗案卷进行评查。针对已下放到镇街的乡村规划许可证的办理，通过实施督导和包干负责“双轨制”以及批后联动巡查机制。属地镇（街）的《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办理部门与城管部门进行联动，通过共享的规划许可信息进行批后巡查，及时有效地阻止村民违法建设产生。同时，在施工现场竖立公示牌，张贴《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及《从化区农村村民住宅建设工程开工备案证明》，自觉接受群众和政府监督，时刻提醒村民要按照许可内容建设，形成“不愿建”违法建设的自觉氛围。在办理行政许可事项的过程中，暂无被投诉和举报的情况发生。

（四）实施效果情况。我局认真贯彻十九大报告关于依法行政和法治政府建设的要求，严格依法依规实施行政许可，严格执行多级审议制度，推进行政决策的科学化、民主化、法制化，有效地防止各种以权谋私行为发生，保证了依法行政和重大决策的科学性和合法性，达到设立行政许可时的预期效果。严格落实广州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试点工作部署，进一步巩固和提

升营商环境建设成果，为行政相对人提供高效快捷的行政审批服务。在疫情防控期间，我局出台 6 条暖企稳企措施，支持应急保障项目先行用地，高效解决广州市第七资源热力电厂项目、广州福泽龙卫生材料有限责任公司、达南公司农业发展有限公司解决规划选址、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设施农业用地备案等问题，获得企业的高度评价。

（五）创新方式情况。贯彻落实省、市、区“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等工作部署，我局积极开展工程项目审批制度改革等专项工作，通过压缩审批时限、优化审批流程、精简审批材料等举措提升审批效率，为企业创造良好的营商环境。

1.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一是落实“多审合一、多证合一”改革。合并选址意见书和用地预审、用地规划许可证和用地批准书，核发《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和《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将建设项目用地阶段的审批事项由四个缩减至两个，分类压缩办理时限，最高压减了 84%。二是加大并联审批力度。推行立项用地许可阶段并联审批实施细则，将用地预审、选址意见书与发改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实行并联审批，进一步精简审批事项。三是推进“一件事”服务模式。确立了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和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不动产权证书合并办理等 4 个“一件事”事项，推动特色便民服务。

2.优化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项目审批。针对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项目，通过并环节、压缩时限等措施实现企业办事“零成本”

“一站式”网上办理。一是推进并联办理。推出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和施工许可证并联审批，实现“全程网办、一次申报、并联审批、同步发证”。将规划条件核实和土地核验纳入联合验收，5个工作日内办结。二是推进时限压缩。首次登记1个自然日办结。三是精简审批环节。取消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将新出让工业地块岩土工程勘察纳入土地储备阶段。四是推进“零成本”办事。将简易低风险项目所涉及的技术审查、规划放线测量、规划条件核实测量、不动产测绘等事项改为政府购买服务，实现企业办事“零”成本。

3. 提升不动产登记便利化。一是设置企业服务专窗，开设业务办理绿色通道，建立企业服务台账和定期调查回访工作制度，为企业提供从登记前、登记中、登记后全流程绿色通道服务，同时企业专窗提供容缺受理服务；企业间办理存量非住宅转移登记业务无需签订网签合同，可持自行签订的合同办理不动产登记，严格落实企业间不动产转移登记全流程“一个环节”办结，实现企业申请不动产登记受理、核缴登记费和税费、领取不动产权证书等全流程“在一个窗口、交一套材料、与一人互动、当场办结”。自设置企业专窗以来，共受理企业案件约6000宗，服务企业488家。二是建立“不动产登记+税务+民生服务”一体化服务专窗。协同供电、供水、供气、电信等部门联合设立服务专窗，满足群众办理二手房转移登记业务时同步办理用电、用水、燃气、电信过户业务的民生需求，实现用电、用水、燃气、网络过户与二手

房转移登记“一窗通办”的目标，让群众在享受民生服务的过程中更加便利、更有获得感。

（六）推行标准化情况。落实广东政务服务事项实施清单标准化梳理工作，对照我局具体业务实施情况，形成实施事项清单共 296 项，其中行政许可事项 26 项。已将实施事项的基本信息、设定依据、材料目录、办事窗口等信息在广东省政务服务网对外公布。

二、存在问题和困难

2020 年我局行政许可实施和监督管理工作稳定推进，取得了扎实成效，但也要清醒认识到工作还面临不少问题和挑战，主要有：

行政审批改革还要进一步推进。我局按照审批制度改革的最新要求稳步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但在宣传力度上仍存在不足，比如，在推行带方案出让地块，企业拿地即开工的改革措施上，至今为止只推行了一宗工业用地，企业对采取带方案出让方式的意向不高；推行立项用地许可阶段并联审批实施细则，将用地预审、选址意见书与发改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实行并联审批，但目前为止，暂无企业申请立项许可阶段的并联审批。

三、下一步工作措施及有关建议

（一）加大宣传力度，积极对接科工商信、园区管委会等职能部门，积极推进带方案出让、立项许可阶段并联审批等改革措施，确保各项改革措施落到实处，为企业带来更多的改革红利。

(二)落实“多审合一、多证合一”工作，保障规划用地“多审合一、多证合一”改革顺利实施。进一步精材料、减环节、前置审批条件，探索条件成熟的部分项目试行“拿地即开工”审批模式。

(三)进一步提升政务服务质效。依托省事项管理系统，进一步加强政务事项管理，不断扩大全市通办事项种类和数量，进一步推进落实收件材料电子化。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从化区分局

2021年3月29日

(联系人：潘健敏，联系电话 37923954)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